三亚市崖州区“信用+审批”服务模式

提档升级实施方案

根据《海南省营商环境建设厅关于全面推广信用等级审批服务的通知》（琼营〔2023〕91号）、《三亚市营商环境建设局关于印发<三亚市推行信用等级审批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在政务服务领域广泛应用，积极探索推行信用审批改革，以降低企业和群众的制度性交易成本为目的，现对《三亚市崖州区推行“信用+审批”服务模式的实施方案》进行提档升级，特制定本方案。

一、优化信用等级分档管理

信用等级审批服务实行分类分档守信激励服务，按照公共信用为主、市场信用为辅原则，根据信用中国（海南）平台、海南省金椰分应用平台、海南自由贸易港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等平台评价实际，分级分类设定应用标准，由系统按红、橙、蓝自动识别分档辅助应用。各信用信息应用标准实行动态管理，根据信用主体整体评价发展状况，定期评估更新。

（一）“红档”适用管理。在适用“容缺审批”“告知

承诺”等普惠性守信激励服务的同时，可对较优市场主体及个人提供承诺加速审批、精简审批环节等激励服务。

（二）“橙档”适用管理。适用智能审批（秒批）、容缺审批、告知承诺等普惠性守信激励服务。

（三）“蓝档”适用管理。提供传统审批服务，不实施守信激励特色服务。

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存在行业禁入措施的市场主体和个人，信用核验具有判定标准的事项系统自动禁办，无法系统辨别的提示受理服务人员确认。

二、优化提档“信用+审批”服务模式

（一）扩大丰富服务模式。在前期“信用+审批”服务模式已包含无感审批、秒批、绿色通道服务、容缺审批、告知承诺制的基础上，持续丰富服务模式，将“信用+”模式扩大至证照临期提醒、远程踏勘。

1.证照临期提醒。对办件及结果信息进行精准筛选，精准识别，依托省、市一体化平台，建立“证照临期提醒工作台账”，如符合信用审批条件的，及时提醒企业和群众办理到期换证、延续手续，避免因证照超期影响企业正常经营。

2.远程踏勘。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行政审批部门受理申请对申请人信用进行核查，信誉良好符合使用远程踏勘情形的，现场勘验人员全程利用电子化踏勘平台，在人员无接触的情况下实现远程定位视频踏勘，实施签署踏勘意见，当场反馈踏勘结果。

（二） 规范“信用+审批”服务审查条件，实施分级分类管理。

在办理审批服务业务过程中，通过信用中国（海南）平台、海南自由贸易港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海南省金椰分应用平台等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查询信用情况，实施分级分类差异化审批管理。

**1. 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享有“无感审批”“秒批”“绿色通道服务”“容缺审批”“告知承诺制”“证照临期提醒”“远程踏勘”等诚信激励特色服务。**

（1）信用中国（海南）“红名单”企业；

（2）海南自由贸易港公共信用综合评价 结果为“良”及以上市场主体；

（3）对符合红档的申请人，在享有“容缺审批”或者“告知承诺”办理模式外，当海南省个人诚信积分“金椰分”达103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无感审批服务及加速办理服务；“金椰分”达104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绿色通道服务及窗口延时服务；“金椰分”达1055及以上，享受预约专人上门指导和审批全流程专人跟踪帮办代办服务。

对符合橙档的申请人，申请人通过“海易办”或“海易办|一鹿快办旗舰店”申请办理行政审批事项，系统自动核验申请人信用状况，“金椰分”达100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容缺审批、告知承诺服务；“金椰分”达101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证照临期提醒、远程踏勘服务；“金椰分”达102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秒批，证照临期提醒线下帮办的定制化服务。

（4）其他省内外政府主导的信用分级分类管理等级为最高级市场主体或个人；

（5）信用监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不适用诚信激励特色服务，按照普通正常审批程序进行受理和审批。**

（1）信用中国（海南）等公共信用平台查询存在信用诚信违约记录及经营异常名录等失信名单或记录未消除的市场主体；

（2）个人诚信积分“金椰分”1000分以下；

（3）曾作出虚假承诺或不履行承诺事项的市场主体或个人；

（4）海南自由贸易港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为“中”及以下市场主体；

（5）属于蓝档范畴的市场主体或个人；

（6）信用监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强化信用监管。

1.共享审批信息。以“信用+秒批”“信用+容缺”“信用+告知承诺”等审批方式的内容和特点为基础，明确管理力量、推进审管联动，加强后续监管。按照《三亚市崖州区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依托审批、主管、执法、信用部门联动的相关系统平台，针对推行“信用+告知承诺”服务的审批结果应用，通过系统推送至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兜底监管，取消审批服务的现场踏勘或复核环节，自审批结果出具后，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对办理主体告知承诺事项内容实施日常监管，核实是否依法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2.报送信用信息。依法依规采集信用审批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法人、自然人及相关组织的行政许可决定、信用承诺履约情况等信用承诺信息和享受“信用+审批”服务的市场主体或个人，因事中事后核查发现承诺不实，依法终止办理、责令限期整改、撤销行政决定或者予以行政处罚的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地推送至同级或上级信用信息管理平台。涉及省内外其他信用管理平台的个人或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由各不良数据产生部门收集相关佐证材料，送本级信用主管部门，由本级信用主管部门函报相关省内外其他信用管理平台主管单位。

3.落实事后监管。构建起政务服务事前信用核验、事中信用跟踪、事后制约修复的闭环管理模式，宣传引导失信人及时纠正失信行为，实现社会信用有效约束。协助建立以信用监管为基础、与市场准入特别清单、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等清单管理相适应的过程监管体系。对于完全取消审批、以备案简化审批、不能取消审批等准入事项，分类建立信用管理模式，服务“极简审批”投资制度改革。推进市场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全覆盖。

4.完善信用惩戒。基于全省信用监管工作实际，严格以法律、行政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地方性法规为依据，运用司法、行政、市场等手段对失信行为责任主体实施惩戒。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相互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审批单位要充分认识信用等级审批服务改革的重要意义，更新审批观念，更好适应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强化担当意识。各行业主管单位要与审批单位相互配合，对采取信用等级审批作出的审批决定，在信用承诺履约情况的事中事后监管中，互通信息，共同做好审管工作。

（二）严格信用等级分档，确保信用审批服务高效。审批部门在日常审批工作中，涉及信用审批时，要严格按照申请人的信用等级分档，采取相应的审批模式办理业务，确保信用审批业务的便捷性，增加申请人的获得感、幸福感。

（三）加大宣传力度，营造人人讲信用的氛围。各部门积极通过政府门户网、微信公众号、新闻媒体等媒介进行多渠道宣传，在全社会广泛形成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氛围，促进市场秩序向好发展。

附录：个人诚信积分“金椰分”崖州区激励措施应用场景分值设置

个人诚信积分“金椰分”崖州区激励措施应用场景分值设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模式** | **福利应用条件** | **使用截至期限** | **办理途径** | **福利描述** |
| 1 | 容缺审批、告知承诺制 | 1000及以上 | 2024年12月31日 | 现场办理 | 金椰分为100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信用承诺、容缺办理服务。 |
| 2 | 证照临期提醒 | 1010及以上 | 2024年12月31日 | 线上办理 | 金椰分为101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证照临期提醒服务；金椰分达1020及以上可享受线上提供材料，线下帮办的定制化服务。 |
| 3 | 远程踏勘 | 1010及以上 | 2024年12月31日 | 线上办理 | 金椰分为101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远程踏勘服务。 |
| 4 | 秒批 | 1020及以上 | 2024年12月31日 | 现场办理 | 金椰分为102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秒批服务。 |
| 5 | 无感审批 | 1035及以上 | 2024年12月31日 | 线上办理 | 金椰分为1035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无感审批服务及加速办理服务。 |
| 6 | 绿色通道服务 | 1040及以上 | 2024年12月31日 | 现场办理 | 金椰分达1040及以上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已修复可享受绿色通道服务及窗口延时服务；金椰分达1055及以上，享受预约专人上门指导和审批全流程专人跟踪帮办代办服务。   |